



藥物食品 安全週報



食品藥物管理署
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

第

464

2014年08月08日
期 發行人：葉明功署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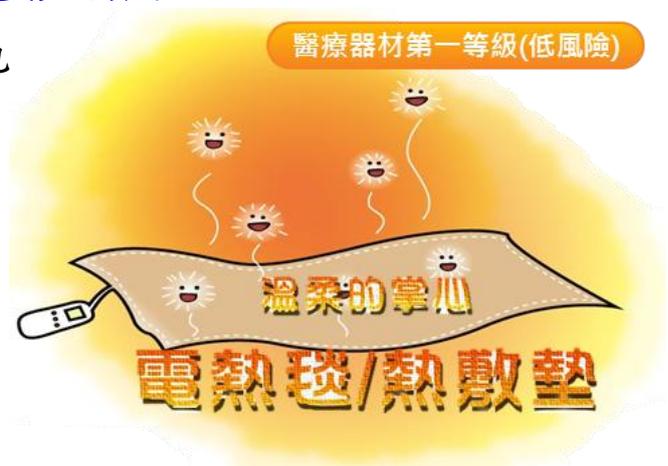
【本期提要】

- 一、使用電熱毯 8 禁忌 睡眠時及嬰兒勿用
- 二、中元普渡備供品 吃得衛生最保庇
- 三、肉品工廠聯合稽查啓動
- 四、銀髮族用「藥」安全法寶
- 五、嬰兒食品類衛生標準修正 守護寶貝健康

一、使用電熱毯 8 禁忌 睡眠時及嬰兒勿用

炎炎夏日卻傳出「婦產科替新生兒包電毯，使新生兒燙出大水泡」的意外事件，以往曾發生過多起使用不良電熱毯引發起火的問題，食品藥物管理署(以下簡稱食藥署)特地整理出使用電熱毯的 8 大禁忌，建議熟睡時、嬰兒、癱瘓臥床或對溫度感覺遲緩者都不宜使用。

電熱毯就是熱敷墊，使用時可以維持一定的溫度，提供體表乾熱治療的電力醫用醫療器材，屬於第一等級的醫療器材，購買時一定要「**認證照，看說明**」，認明包裝上的「醫療器材許可證字號」，



醫材認證照 選購好安心

- 1.認明醫療器材許可字號。
衛部(署)醫器輸(壹)字第*****號
衛部(署)醫器製(壹)字第*****號
衛部(署)醫器陸輸(壹)字第*****號
- 2.注意產品內外包裝標示是否完全一致。
- 3.販賣醫療器材，應有藥商許可證。
- 4.查詢領有許可證的合格醫療器材。查詢QR code



才是經過衛生福利部查驗登記核准的產品。

輕薄又方便的電熱毯，可依照需要調整溫度及時間，但若使用不當，恐怕會造成皮膚燙傷或皮膚炎等傷害，民眾使用電熱毯時一定要注意以下**8個禁忌**。

禁忌 1.禁止使用於嬰兒。

禁忌 2.禁止使用於癱瘓者及對度感覺遲緩者(例如：孕婦、糖尿病患等)。

禁忌 3.禁止使用於熟睡者或無意識患者。

禁忌 4.請勿在易燃環境下，或鄰近充滿氧氣及氧氣儲存設備旁使用。

禁忌 5.請勿坐或壓在此產品上。

禁忌 6.請勿以強力壓折及扭曲方式使用或收納此產品。

禁忌 7.請勿以拉扯電線的方式拔去插頭。

禁忌 8.請勿以別針或其他金屬物品固定此產品，以免觸電。

刊名：藥物食品安全週報 (Food & Drug Consumer Newsletter)

出版機關：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電話：02-2787-8000

台北市 11561 南港區昆陽街 161-2 號

編輯委員：吳秀英、姜郁美、羅吉方、蔡淑貞、李明鑫、張志旭、王貞懿、吳希文、陳可欣、高雅敏、吳大任、翁銘雄

出版年月：2014 年 8 月 8 日

創刊年月：2005 年 9 月 22 日

刊期頻率：每週一次

GPN : 4909405233

ISSN : 1817-3691

台灣郵政台北雜字第 1098 號執照登記為雜誌交寄

本刊電子版登載於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(<http://www.fda.gov.tw>)政府出版品及食品藥物消費者知識服務資訊網(<http://consumer.fda.gov.tw/Pages/List.aspx?nodeID=310>);或請至該網站訂閱電子報。



